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P. Lotus Corporation

卜蜂蓮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結果

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茲參照卜蜂蓮花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建議之決議案之點票結果詳情如下：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總票數
	票數(%)	票數(%)	
批准 HOEL 持續關連交易主採購協議及相關年度上限	1,195,864,527 (100%)	0 (0%)	1,195,864,527

於本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11,019,072,390股普通股，所有其持有人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表決。按通函所述，CPG及其聯繫人士合共控制7,154,799,417股普通股之表決權，佔已發行普通股約64.93%，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權，並據此已就該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權。因此，只有合共持有3,864,272,973股普通股之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概無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於會上就建議之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須就建議之決議案放棄表決贊成，及概無普通股之持有人須放棄表決權。通函概無提及任何人士計劃就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由於逾50%之票數贊成決議案，以上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

Umroong Sanphasitvong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九位執行董事：謝吉人先生、李聞海先生、謝明欣先生、陳耀昌先生、羅家順先生、楊小平先生、謝克俊先生、謝鎔仁先生及Umroong Sanphasitvong先生，與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Viroj Sangsnit先生、Songkitti Jaggabatara先生、Itthaporn Subhawong先生、Prasobsook Boondech先生及鄭毓和先生。